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债券代码：112817.SZ

债券简称：18 怡亚 01

债券代码：112818.SZ

债券简称：18 怡亚 02

债券代码：149014.SZ

债券简称：19 怡亚 01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Eternal Asia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Ltd.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 3 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
中心 1 号楼）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1 年度）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深田路 46 号深田国际大厦 20 楼）

签署日：2022 年 6 月

重要声明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国瑞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怡亚通”或“发行人”）对外发布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长城国瑞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目录

第一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3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3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4
三、发行人 2021 年财务情况.....	5
第二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7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7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7
三、本次债券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7
第三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8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	8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8
三、监督专项账户资金使用情况.....	8
四、定期报告.....	8
五、临时报告.....	8
第四章 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	9
一、“18 怡亚 01”、“18 怡亚 02”、“19 怡亚 01”增信机制....	9
二、偿债计划.....	9
三、偿债保障措施.....	10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11
第六章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2
第七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3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次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4
第九章 其他事项.....	15
一、对外担保事项.....	15
二、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16
三、相关当事人.....	16
四、其他事项.....	16

第一章 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Eternal Asia Supply Chain Management Ltd.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 3 号怡亚通供应链整合物流中心 1 号楼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怡亚通

股票代码：002183

法定代表人：周国辉

成立日期：1997 年 11 月 10 日

注册资本：2,597,009,091 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秘书：张磊

公司电话号码：0755-88393181

公司传真号码：0755-88393322-3172

互联网网址：<http://www.eascs.com>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成立于 1997 年 11 月 10 日的深圳市怡亚通商贸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7】367 号”文件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100 万股，总股本由 9,257.4258 万股增至 12,357.4258 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07】176 号”文件核准，公司股票于 2007 年 11 月 1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002183。

截至 2022 年 3 月底，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深圳投控”），持有公司 388,453,701.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4.96%，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发行人 2021 年度经营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实现总营业收入 702.52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2.92%；年度利润总额为 5.39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438.13%；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0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加 310.29%。

本报告期内，分销+营销业务营业收入各行业分布如下：

单位：万元

行业	2021 年	2020 年
IT、通信	1,370,674.45	1,246,211.72
家电	1,574,736.01	1,616,876.84
医疗	74,169.54	60,329.12
工业原材料	624,106.49	522,029.79
酒饮	420,036.49	550,063.70
母婴	1,297,624.92	1,302,059.04
日化	671,089.91	690,714.28
食品	364,085.16	504,215.37
其他	119,709.31	51,503.96
合计	6,516,232.28	6,544,003.82

报告期内，公司分销+营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51.62 亿元，同比下降 0.42%。其中：IT、通信实现营业收入 137.07 亿元，同比增长 9.99%；家电实现营业收入 157.47 亿元，同比下降 2.61%；医疗实现营业收入 7.42 亿元，同比增长 22.94%；工业原材料实现营业收入 62.41 亿元，同比增长 19.55%；酒饮实现营业收入 42.00 亿元，同比下降 23.64%；母婴实现营业收入 129.76 亿元，同比下降 0.34%；日化实现营业收入 67.11 亿元，同比下降 2.84%；食品实现营业收入 36.41 亿元，同比下降 27.79%；其它实现营业收入 11.97 亿元，同比上升 132.43%。

三、发行人 2021 年财务情况

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一）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期变动率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35,946.49	-18,954.87	289.64%
流动比率	112.70%	113.10%	-0.35%
资产负债率	76.16%	80.57%	-4.41%
速动比率	0.9477	0.9321	1.6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8.62%	6.38%	2.24%
利息保障倍数	1.37	1.06	29.2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17	2.34	-7.2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64	1.21	35.5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30.81	209,773.98	-2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4.85	163,612.89	-4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090.34	-200,806.45	-19.28%

（二）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总额	4,324,575.64	4,232,842.56	2.17%
负债总额	3,293,730.09	3,410,487.67	-3.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57,536.08	597,344.94	43.56%
少数股东权益	173,309.48	225,009.95	-22.98%

（三）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期变动率
营业收入	7,025,175.53	6,825,610.15	2.92%
利润总额	53,903.46	10,016.75	438.13%
净利润	44,641.77	8,449.76	428.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646.26	12,344.02	310.29%

(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	2020年	同期变动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30.81	209,773.98	-2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44.85	16,361.30	-4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090.34	-200,806.45	-19.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8.34	25,807.85	-79.1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944.44	209,566.10	2.57%

第二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48号文批准，发行人于2018年12月11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18 怡亚 01”、“18 怡亚 02”公司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发行人于2019年12月23日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19 怡亚 01”公司债，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18 怡亚 01”、“18 怡亚 02”以及“19 怡亚 01”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发行人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三、本次债券账户运作情况

“18 怡亚 01”公司债于2018年12月11日发行，2021年12月9日，发行人发布《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兑付兑息暨摘牌公告》，当日完成还本付息，并2021年12月13日摘牌。

“18 怡亚 02”公司债于2018年12月11日发行，2021年12月9日，发行人发布《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兑付兑息暨摘牌公告》，当日完成还本付息，并2021年12月13日摘牌。

“19 怡亚 01”于2019年12月23日发行，2021年12月21日，发行人发布《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年付息公告》，并且于2021年12月21日通过公司在工行深圳市分行福田支行开立的账户完成本期利息的支付。

第三章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长城国瑞证券作为发行人“18 怡亚 01”、“18 怡亚 02”、“19 怡亚 01”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已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在债券存续期内严格监督发行人对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 6 月 30 日前向市场公告债券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定期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按月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及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本期公司债券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长城国瑞证券作为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相关债券增信措施，查阅担保人 2021 年审计报告、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等信息，持续关注担保人资信情况。

三、监督专项账户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

四、定期报告

受托管理人已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五、临时报告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的规定，最近一年，长城国瑞证券对发行人债券存续期内可能影响公司资信状况的重大事项进行监测。2021 年未出现可能影响公司资信状况的重大事项。

第四章 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18 怡亚 01”、“18 怡亚 02”、“19 怡亚 01”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一、“18 怡亚 01”、“18 怡亚 02”、“19 怡亚 01”增信机制

本次债券通过保证担保方式增信，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合并口径）如下表：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3,884,815.08
总负债（万元）	1,579,219.13
净资产（万元）	2,305,595.95
资产负债率	40.65%
流动比率（倍）	3.89
项目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81,446.75
利润总额（万元）	172,352.55
净利润（万元）	118,241.95

二、偿债计划

“18 怡亚 01”、“18 怡亚 02”的起息日为 2018 年 12 月 11 日。“18 怡亚 01”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金于 2021 年 12 月 11 日支付。如投资者在债券存续期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9 年和 2020 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回售部分的本金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支付。“18 怡亚 02”的付息日为 2019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12 月 1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债券到期日为 2021 年 12 月 11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19 怡亚 01”的付息日为自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2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付息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本期公司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2 年 12 月 23 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

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发行人为本期公司债券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置专门部门与人员、加强信息披露等，形成一套本期公司债券按时还本付息的保障措施，包括：（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二）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三）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四）严格信息披露；（五）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偿债资金专户；制定应急保障措施，并作出承诺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18 怡亚 01”“18 怡亚 02”已完成还本付息，“19 怡亚 01”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未发生需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本次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8 怡亚 01”、“18 怡亚 02”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出具了《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兑付兑息暨摘牌公告》并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因 2021 年 12 月 11 日为节假日，故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摘牌，并支付自 2020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10 日期间的利息及本期债券本金。

“19 怡亚 01”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出具了《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21 年付息公告》并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完成付息。

第七章 本次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最新一期跟踪评级情况：根据联合信用评级于 2022 年 6 月 8 日出具的《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 2022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19 怡亚 01”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次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21 年度，发行人负责处理“18 怡亚 01”、“18 怡亚 02”、“19 怡亚 01”相关事务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事项

2021 年度，发行人主要对外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情况	公告担保额度	合同签署额度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金额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	169,285.95	93,347.50	46,143.11	否	是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1,558,926.00	927,476.49	514,110.57	否	是
合计	1,728,211.95	1,020,823.99	560,253.68	否	是

二、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经查阅发行人 2021 年年度报告、2021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并结合官方网站的查询，暂未发现发行人 2021 年度有重大诉讼和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担保人、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其他事项

本次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长城国瑞证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中的约定，对发行人资信状况、募集资金管理运用情况等进行了持续跟踪，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所约定义务，积极行使了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1 年度）》之盖章页）

